

证券代码：835049

证券简称：瀚易特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林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虞加源、杨玉丽、江泉富；财务负责人董苗苗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2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汇报 2022 年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、2023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内容客观、公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汇报公司 2022 年度整体经营环境、经营情况、资产状况、现金流情况等
方面重要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、资本、财务方面开展全面预算并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董事杨林先生、史丽仙女士、蓝营标先生为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，鉴于非关联董事已不足 3 人，本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